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 PROPERTIES LIMITED

國銳地產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有關
(I) 重大關連交易 —
收購CAPABLE KINGDOM LIMITED及
出售WHOLLY EXPRESS LIMITED；及
(II) 可能進行之關連交易及
持續關聯交易

茲提述(i)國銳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Capable Kingdom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以交換本公司持有之Wholly Expres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份(「該等交易」)；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之公佈(「該延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函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延遲公佈所載，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該等交易之詳情之通函(「該通函」)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該通函之若干資料，該通函之寄發日期預期將延後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局命
國銳地產有限公司
主席
魏純暹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魏純暹先生、孫仲民先生、劉淑華女士、郭京生先生、黃菲女士及李兵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煥樟先生、杜紫雲女士及歐陽寶豐先生。